

#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泉鲤政办〔2019〕75号

---

##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鲤城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的通知

高新区管委会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福建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的通知》（闽政办网传〔2019〕13号）和《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泉州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的通知》（泉政办网传〔2019〕11号）精神，深入推进全区简政放权，优化服务改革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区政府决定将鲤城区推进政府职能转

变协调小组调整为鲤城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（以下简称协调小组），作为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**一、协调小组组成人员及主要职责**

### **（一）组成人员**

协调小组组长由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常务副区长黄向阳担任。协调小组成员包括：区发改局局长易文腾，区政府办副主任陈南骅，区教育局副局长张晓春，区科技局副局长童双燕，区工信局副局长刘文旭，市公安局鲤城分局副局长陈春华，区民政局副局长苏静，区司法局副局长林红蕾，区财政局副局长黄爱英，区人社局四级主任科员詹镜明，区自然资源局四级主任科员江亮，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王纯宜，区住建局副局长张智鹏，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林洪涛，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副局长黄世卿，区商务局副局长林宏宇，区文旅局副局长王泽凯，区卫健局副局长黄国川，区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陈建华，市医保局鲤城分局局长唐清祥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林芬，区税务局副局长颜艺，区史志研究室四级主任科员吴瑜雄。

### **（二）主要职责**

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加快推进职能转变，统筹研究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重要领域、关键环节的重大政策措施，研究拟提请区委、区政府审议重大事项，指导和督促各部门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的改革措施，协调推动解决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重点难点问题，打造有利于创业创新创造的一流营商环境。

协调小组下设精简行政审批组、优化营商环境组、激励创新创业创造组、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组、改善社会服务组 5 个专题组和综合组、法治组、督查组、专家组 4 个保障组。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。

## 二、专题组成员及主要职责

### （一）精简行政审批组

组长单位为区发改局，组长由区发改局局长易文腾兼任，副组长由区司法局副局长林红蕾，区自然资源局四级主任科员江亮，区住建局副局长张智鹏，区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陈建华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林芬，区史志研究室四级主任科员吴瑜雄担任。精简行政审批组由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负责。

负责牵头推进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投资审批制度改革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和优化政务服务改革。**放权方面**，协调推进清理和规范各类行政许可等管理事项，继续清理精简投资项目审批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、核准等事项，推行区域评估、多规合一、多评合一、并联审批等。**监管方面**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，审核并督促落实取消下放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。**服务方面**，协调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，充分运用泉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和“e 政务”便民服务平台，持续精简审批材料和优化审批流程，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，提高政府服务质量和效率。

### （二）优化营商环境组

组长单位为区发改局，组长由区发改局局长易文腾兼任，

副组长由区工信局副局长吴建忠，区财政局副局长黄爱英，区自然资源局四级主任科员江亮，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王纯宜，区住建局副局长张克曼，区商务局副局长林宏宇，区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陈建华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林芬担任。

负责牵头优化营商环境，提高综合竞争力，打造竞争新优势。**放权方面**，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。扩大外资市场准入，促进民间投资，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。**监管方面**，清理规范审批中介服务，全面推行依清单收费，完善收费监管制度，持续清理规范涉企收费。**服务方面**，加强产权保护，推动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。加快水电气暖、银行等公用事业领域改革，提升服务质量效率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。建立健全营商环境评价机制。

### （三）激励创业创新创造组

组长单位为区发改局，组长由区发改局副局长魏鹏程担任，副组长由区教育局副局长张晓春，区科技局副局长于璐婷，区工信局副局长吴建忠，区财政局副局长黄爱英，区人社局副局长张晞，区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陈建华担任。

负责牵头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打造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升级版，推进新旧动能接续转换。**放权方面**，协调推进科研经费使用和管理方式改革创新，赋予高校、科研院所和科技人员更大自主权，提高创新成果转化效率，激发创业创新创造活力。**监管方面**，对新兴产业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模式，坚守安全和质量底线。**服务方面**，协调推动各类主体融通创新，破解创业创新融资难题。改革分配机制，健全保障体系，促进人才合

理流动。深化职业资格管理制度改革，加强就业和技能服务，完善对新就业形态的支持措施。

#### **（四）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组**

组长单位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组长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二级主任科员陈建华兼任，副组长由鲤城公安分局副局长张汉辉，区人社局副局长吴剑锋，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王纯宜，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林洪涛，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副局长黄世卿，区文旅局副局长王泽凯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林芬，区税务局副局长颜艺担任。

负责牵头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加强和完善市场监管，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。**放权方面**，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和压减企业开办成本，全面推开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深化“多证合一”改革，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，推行简易注销改革。**监管方面**，健全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和“互联网+监管”。规范执法行为和自由裁量权。**服务方面**，发挥标准的引领和规范作用，强化标准体系，健全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体系。

#### **（五）改善社会服务组**

组长由区政府副主任陈南骅兼任，副组长由区教育局副局长张晓春，市公安局鲤城分局党组成员林良端，区民政局副局长苏静，区司法局二级调研员尹文龙，区人社局副局长吴明华，区卫健局副局长庄佳勇，市医保局鲤城分局局长唐清祥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副主任林芬担任。

负责牵头协调推进教育、卫生健康、养老、社保以及社会管理等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、公平可及的公共服务。**放权方面**，协调推进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，调动市场力量增加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。**监管方面**，强化对政府窗口服务的监督，加强公共服务质量监管。**服务方面**，简化优化民生事项办理流程 and 手续，加快推进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等事项异地联网办理。充分运用“互联网+教育”、“互联网+医疗”等模式，增强优质公共服务资源辐射效应。

各专题组的日常工作由组长单位承担。各专题组负责调查研究本领域社会反响大、群众意见集中的问题，协调相关部门对重点难点问题合作攻关，提出改革建议。各专题组的改革建议可在请示区政府分管领导后，按程序提交协调小组会议审议，重大事项提请区委、区政府审议。专题组的职责和组成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。

### **三、保障组主要职责**

#### **（一）综合组（协调小组办公室）**

组长单位为区发改局，组长由区发改局局长易文腾兼任。

负责协调小组及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；负责沟通协调各专题组、保障组工作；组织开展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重大问题调查研究，向协调小组提出工作建议；收集汇总相关信息资料；联系主管部门组织媒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和舆论引导工作。

#### **（二）法治组**

组长单位为区司法局，组长由区司法局副局长林红蕾兼任。

负责对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措施进行法律审核，及时推进成熟的改革经验制度化等。

### **（三）督查组**

组长由区史志研究室四级主任科员吴瑜雄兼任。

负责督促检查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各项措施贯彻落实情况，核查督办各专题组提出的部门和地方改革中存在的问题、以及社会对有关改革反映强烈的问题。

### **（四）专家组**

组长由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徐晞担任。

受协调小组委托，围绕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开展理论研究，提供政策咨询，对重点改革事项进行第三方评估，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。

协调小组成员和各专题组、保障组组长、副组长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书面向协调小组办公室提出，并按程序报批。

## **四、有关要求**

（一）协调小组要按照上级决策部署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切实发挥好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的统筹指导和督促落实作用。各专题组和保障组要根据职责分工，细化分阶段重点工作，制定可量化、可考核、有时限的目标任务。对跨领域、跨部门、跨层级的重大问题，加大研究协调力度，及时督促解决，推动各项改革协同配套、整体推进。要及时总结上报各部门典型经验做法。

（二）区直各部门要增强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、紧迫意识，认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简政放权、

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，找准突破口、把握着力点，在放权上求实效，在监管上求创新，以务实的举措把改革推向纵深。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，亲自抓好部署、协调和落实。

（三）要落实属地责任，加强并完善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推进机制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因地制宜，锐意探索创新，创造更多管用可行的“实招”。要主动对标先进，相互学习借鉴，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，形成竞相推进改革的创优争先局面，更大激发市场活力、增强内生动力、释放内需潜力，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2月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